

渭南市临渭区十九届
人大一次会议文件(20)

关于渭南市临渭区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3 月 19 日在渭南市临渭区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渭南市临渭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区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如下，请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财政收支形势十分严峻，全区预算平衡难度进一步加大。面对严峻的财政形势，我们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始终认真落实区人大关于财政年初预算和调整预算的决议，挖掘增收潜力，财政收入实现大幅增长；同时，严控财政支出，认真执行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坚持“三保”优先，保障重点支出，促进了全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收入预算完成情况。2021 年，全区财政总收入完成 330126

万元,同比增长 27.03%,其中:上划中央 167848 万元,上划省级 29186 万元,上划市级 66297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6795 万元,占调整预算 66000 万元的 101.20%,超收 795 万元,同比增长 63.79%。分部门完成情况:税务部门完成 67945 万元,财政部门完成 -1150 万元(增值税政策性退税 1470 万元,体现在财政部门,实际完成 320 万元)。

2、支出预算完成情况。2021 年,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0095 万元,较上年下降 6.72%,主要是上级取消特殊转移支付和抗疫国债省级预留资金 33503 万元,以及城乡社区和住房保障上级专项转移支付减少 15480 万元影响。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45151 万元,占调整预算 247500 万元的 99.05%。各科目支出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496 万元;国防支出 123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239 万元;教育支出 119754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0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0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16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618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462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8013 万元;农林水支出 66498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9452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44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17 万元;金融支出 8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2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793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33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50 万元;其他支出 101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8835 万元(一般债务付息);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2 万元。

3、一般债务还本情况。2021 年,一般债务还本 113 万元,科目

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预算执行中，增加一般债务还本支出是因为偿还国际组织贷款本金由年终结算更改为年中上划）

4、收支平衡情况。按照现行财政体制算账，一般预算收入66795万元（超收795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加上返还性收入5107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76015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60914万元、新增一般债券收入10200万元、上年结余6169万元、调入资金3000万元，减去上解上级支出6745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95万元，全年可用财力420660万元，减去一般预算支出420095万元、调出资金8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13万元，结余444万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略有结余。（以上数据均为初步结算口径）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收入预算完成情况。2021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23587万元，占预算50000万元的47.17%，因房企拿地积极性下降，土地供应量减少，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影响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完成不到一半。

2、支出预算完成情况。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100490万元，占调整预算166476万元的60.36%。各科目支出情况：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1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8778万元；农林水支出8万元；其他支出2704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8557万元（专项债务付息）；债务发行费用支出86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3006万元。

3、专项债务还本情况。2021年，专项债务还本3590万元，科目

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预算执行中,增加专项债务还本支出是因为用于偿还专项债务本金的再融资债券减少 3200 万元。

4、收支平衡情况。政府性基金收入 23587 万元,加上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8113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67000 万元、调入资金 8 万元、上年结转支出 50853 万元、上年结余 10402 万元,减去政府性基金支出 100490 万元、调出资金 30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359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590 万元,再减去结转下年支出 50493 万元,结余 31 万元。(以上数据均为初步结算口径)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 429 万元(全部为 2020 年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加上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20 万元,减去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429 万元,结余 520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57961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6183 万元,结余 11778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全区财政收支数据正在核实清理中,上级补助结算对账尚在进行,最终数据会有一些变化,待决算汇编结束后,再向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政府债务情况

(一)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渭南市财政局核定我区 2021 年政府债务限额 57886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68063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10800 万元,较上年新

增债务限额 7720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102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67000 万元。

(二)政府债务余额及分类情况

2021 年底,我区政府性债务余额 563924 万元,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563347 万元(一般债务 267585 万元、专项债务 295762 万元,均未超出债务限额),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577 万元。

(三)新增政府债券和再融资债券情况

1、新增债券情况。2021 年,上级下达我区新增债券 772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0200 万元,分别是:学校建设项目 2900 万元、扶贫易地搬迁项目 5000 万元、城乡道路建设项目 2300 万元;专项债券 67000 万元,分别是:宣化馨城项目 20000 万元、中医院整体迁建项目 30000 万元、双创基地(工业集中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17000 万元。

2、再融资债券情况。2021 年,上级下达我区再融资债券 64893 万元,用于偿还部分到期政府债券本金,不影响我区债务余额。

(四)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1 年,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85988 万元,其中债务还本 68596 万元,分别是:一般债务还本 38895 万元(偿还国际组织贷款本金 113 万元、再融资债券偿还一般债务本金 38782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 29701 万元(再融资债券偿还专项债务本金 26111 万元);债务付息 17392 万元,分别是:一般债务付息 8835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 8557 万元。

三、2021 年财政主要工作

1、落实财政政策,支持重点工作和经济发展。加大新老减税降费政策宣传力度,严格执行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全年减税降费17710万元,减轻企业负担,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围绕“十项重点工作”,安排专项资金4500万元,支持实施工业倍增计划和乡村振兴,上解2359万元支持全市工业倍增计划的实施。落实强农惠农政策,下达农林水资金34915万元,支持特色农业扩面提标,加快推进农村道路和厕改工程,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聚焦污染防治,下达资金9312万元,支持“散乱污”企业整治,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全力支持项目建设,投入资金16119万元,保障城市道路、老旧小区改造和棚户区改造等重点项目顺利实施。下达11970万元,支持美好生活示范区建设。同时,全年争取上级补助资金169027万元、新增债券资金77200万元,中医医院、保障房等重点项目加快建设,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2、科学实施征管,财政收入大幅增长。2021年,我区财税部门健全征管机制,细化征管措施,强化技术分析,畅通纳税渠道,突出重点税源和薄弱环节征管,全面监测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生产经营、价格变化和纳税情况,主动协调各代征代缴代扣部门,财税收入实现应收尽收。受房地产行业整顿和商品房集中交付办证、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和建筑业外来报验增多等众多有利因素影响,房地产业、建筑业、电信金融行业、批发零售业税收增长幅度较大,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契税和土地增值税等税种较上年增加24640

万元,带动财政收入增收 26014 万元,同比增长 63.79%,有力弥补了我区一般公共预算财力缺口。

3、兜牢“三保”底线,全面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过紧日子”,优化支出结构,压缩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只减不增,按照先保“三保”、再保重点的顺序安排财政资金,“三保”支出对照国家保障范围和标准足额预算,不留缺口,同步上报市级财政部门审核批复。2021 年五月起,工资发放时间由月底提前到月初,全年“三保”支出 344064 万元,干部职工工资津补贴按时发放,基本民生足额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在“三保”的基础上,下达各类社会保障资金 21207 万元,城乡低保、优抚对象、高龄老人等困难群体基本生活较好保障;下达就业再就业资金 4312 万元,支持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重点人群就业;下达新冠疫情防控资金 2812 万元,支持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下达医疗卫生专项资金 11341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等政策有效落实,医疗卫生事业健康发展;下达教育专项资金 29666 万元,各类教育民生政策优先保障,支持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4、加强债务管理,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严格执行各项债务管理政策,加强债务常态化监测,建立月报制度,实行动态管理,守住底线红线,坚决杜绝新增隐性债务,2021 年隐性债务按照既定计划,按时化解。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预算管理、风险预警、应急处置及责任追究的“闭环”管理,到期债务本金首先争取再融资债券偿还,全年再融资债券还本 64893 万元,有效缓解偿债压力,不足

部分和利息全部纳入预算,预算资金偿还到期政府债务本金 3703 万元、利息 17392 万元。

5、深化财政改革,提高财政管理水平。继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以“财政云”为支撑,积极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构建“制度+技术”的管理机制,预算管理规范化、标准化和自动化水平不断提升。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做实做细预算绩效目标,完善评价指标体系,探索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改进管理挂钩机制,全年绩效评价项目 189 个,资金 44710 万元,重点对 8 个民生类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资金 13000 万元,促进财政资金达标达效。严格落实直达资金管理规定,加强直达资金监控,加快支出进度,全年累计分配下达直达资金 84246 万元,资金安全和使用效益实现双保障。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加强资产出租、出借、报废审核审批管理,盘活闲置资产,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同时,依法向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加强财政投资评审和政府采购,评审项目 62 个,送审 42101 万元,核减 5125 万元;审批政府采购 33066 万元,实际采购 31940 万元,节约资金 1127 万元。实施“财政管理绩效提升三年行动”,开展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及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专项整治,收效明显。土地出让金征缴改革准备就绪,确保 2022 年土地出让金顺利由税务部门征收。非税收缴电子化改革和新旧系统切换工作基本完成,25 家执收执罚单位实现非税收缴电子化。开展会计人员“点对点、面对面”会计业务培训,提高财务人员会计业务水平。加强基层财政所人员配备,充实基

层财政力量,进一步增强财政所实力。

各位代表,2021年财政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这些成绩得益于区委的正确领导,得益于区人大的有力监督,更是各部门、各单位团结拼搏的结果,也是广大财税干部埋头苦干和全体财务人员共同努力以及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但财政运行面临的困难仍然较多,压力进一步加大,一次性收入占比较大,收入增长基础不牢,财力性收入大幅减少;全区“三保”支出、“十项重点工作”等必保支出、重点支出需求增多,收支矛盾突出;债务存量仍然较大,风险防范压力增大。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研究,继续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四、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指导思想。2022年预算编制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六稳”、“六保”工作,落实各项财政政策,加强收入征管,增强财政实力,优化支出结构,从严从紧编制支出预算,兜实兜牢“三保”底线,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有效应对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保持临渭社会大局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2022年预算草案。按照上述预算编制的整体思路,提出如下预算草案: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63000万元,其中:税务部门54337万元;财政部门8663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按照“以收定支”和“三保”优先原则,结合各项法定支出规定,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366685万元(“三保”支出预算312028万元),其中:区本级预算支出242213万元、上级预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55012万元、预计“三保”专项转移支付支出69460万元(按照中省市“三保”清单要求,根据国家标准,预计“三保”专项转移支付资金,足额纳入年初预算,不留缺口)。分科目支出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2452万元;国防支出6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2442万元;教育支出83826万元;科学技术支出45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93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815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7228万元;节能环保支出856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7959万元;农林水支出4591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3362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368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307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84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3683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779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495万元;预备费2440万元;其他支出2912万元;债务付息支出9622万元(一般债务付息)。

一般债务还本支出预算。2022年,一般债务还本支出预算为1787万元,科目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2022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30000

万元,科目为: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按照“以收定支”原则,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77298 万元,其中: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24000 万元、上级预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2774 万元、上年结转支出 50493 万元、结余 31 万元。分科目情况: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0265 万元、其他支出 28248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0443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

专项债务还本支出预算。2022 年,专项债务还本支出预算为 6000 万元,科目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支出 520 万元,加上上级预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30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 829 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49806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 47030 万元。

以上财政支出预算,仅安排了我区目前预计的可用财力,在预算执行中,支出预算可能会有所调整,届时再向人大常委会报告。

五、2022 年财政重点工作

(一)强化收入征管,持续增强财政实力。不折不扣落实更大力度减税降费政策,增强市场主体活力。着重培育主体财源、持续财源和新型财源,支持招商引资和科技创新,逐步提高财源可持续性。坚持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完善征管机制,夯实征管责任,堵塞

征管漏洞,分析税收征管薄弱环节和潜在增长点,加大税收稽查和清欠力度,有针对性开展专项整治,大力推进综合治税,优化非税收入征收流程,做到应收尽收,确保全年财政收入预算顺利完成。持续加大资金盘活力度,充分发挥资金效益。同时,实施土地出让金征缴改革,从元月起由税务机关征收。

(二)做好债务风险防控,支持区域经济发展。处理好债务风险防控和经济发展的关系。严格落实债务政策规定,严禁违法违规新增政府债务,杜绝新增隐性债务。积极筹措资金,落实隐性债务化解计划,按时足额上缴到期政府债券本金和利息,坚决完成年度债务化解任务。强化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测,完善风险处置机制,坚决防范化解风险隐患。全力支持招商引资和科技创新,为财政经济发展注入动力,增强发展后劲。密切关注中省投资政策和方向,策划、包装和储备优质项目,向上争取更多项目资金,同时,常态化储备专项债券项目,积极申报和争取专项债券资金,支持保障性住房、老旧小区改造等重点项目和美好生活示范区建设,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坚持过“紧日子”,努力增进社会福祉。坚持政府过紧日子,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精准支出,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大力压缩非刚性、非重点支出,严控“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在预算编制和执行、政府采购、资产配置等方面,做到厉行节约、有保有压,切实兜实兜牢“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底线。统筹用好就业补助资金,解决重点群体就

业问题,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支持改善城乡办学条件,支持国家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示范区创建,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制度,深化健康临渭行动,增进民生福祉,提升幸福指数。支持国家森林城市和生活垃圾分类省级示范区创建,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大力支持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全力抓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落实耕地地力保护、农业保险、农机购置等涉农补贴;支持高标准农田、农田水利建设,确保粮食安全;支持农村污水处理、垃圾处理、厕所革命、乡村道路等工程建设,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切实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

(四)加强财政管理,持续深化财政改革。继续实施“财政管理绩效提升三年行动”,积极推进各项财政管理业务上台阶。继续完善预决算公开机制,扩大公开范围,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加强政府采购和投资评审,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政府采购和投资评审质量。进一步完善国有资产监管机制,规范国有资产配置、管理、处置程序,依法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制度建设,加强会计实务培训,进一步夯实财务管理基础。继续配合人大做好预算联网监督工作。

各位代表,2022年是我区财政发展异常艰难的一年,我们将正视困难,坚定信心,积极应对各种挑战,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开拓创新,真抓实干,奋力完成财政改革发展任务,为谱写临渭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提供坚强基础和保障。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指国家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对国有资本实行存量调整和增量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指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通过对社会保险基金筹集和使用实行预算管理,增强政府宏观调控能力,强化社会保险基金的管理和监督,保证社会保险基金安全完整,提高社会保险基金运行效益,促进社会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5、财政总收入。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与上划中央、省、市收入之和,反映本地区当年组织的财政收入总规模。

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括各项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按照财政部规定的统一科目和口径统计的收入,包括区级固定收入以及中央与省、市、区共享收入中区级所得部分。

7、转移支付。指上级政府按照有关法律、财政体制和政策规定,给予下级政府的补助资金。财政转移支付包括为均衡地区间基本财力由下级政府统筹安排使用而设立的一般性转移支付以及用于办理特定事项设立的专项转移支付。

8、“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9、“一卡通”。指将国家直接补贴给公民的各种财政性补贴资金,实行“一户一折一号”管理,通过农村信用社直接打入个人账户的兑付方式,然后由公民自己到金融部门领取,从而防止资金通过部门和基层单位甚至个人发放带来的滞拨、克扣、挪用现象的发生,建立补贴资金发放的绿色通道,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安全发放到位。

10、绩效管理。指根据绩效理念,制定明确的公共支出绩效目标,建立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评价,并把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紧密结合起来,形成不断循环的综合过程。

11、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是指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

定期限内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是指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债券。

12、再融资债券。指在上级核定额度内发行的,用于偿还以前年度发行的政府债券本金的政府债券,包括再融资一般债券和再融资专项债券。

13、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各级财政通过超收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年初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基金的安排使用接受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

14、财政云。财政云是采用全面云化模式,实现各区域基础设施的云化+财政应用微服务化,采取大应用拆分成小应用,快速迭代、持续交付、资源弹性分配,快速响应业务需求,充分发挥云的优势,彻底解决长期困扰财政部门的数据标准庞杂、业务流程脱节、信息资源分散、数据无法共享等问题。

15、三保支出。指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县级要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切实保障基本民生、工资发放和机构运转。

16、乡村振兴战略。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坚持农民主体地位,坚持乡村全面振兴,坚持城乡融合发展,统筹推进农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加

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让农业成为有奔头的产业,让农民成为有吸引力的职业,让农村成为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

17、直达资金。中央通过新设的特殊转移支付机制,将资金直达基层政府直接惠企利民,主要用于保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包括支持减税降费、减租降息、扩大消费和投资等。同时将有关指标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18、减税降费。具体包括“税收减免”和“取消或停征行政事业性收费”两部分。减税降费的实施更好地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税收营商环境,为市场主体添活力,为人民群众增便利。

相关情况说明

临渭区 2022 年财政转移支付预计情况的说明

2022 年预计财政转移支付收入 313652 万元。

(一)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84073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20138 万元;区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16808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7088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2093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32088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1416 万元;其他收入 4442 万元。

(二)返还性收入 5107 万元。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5012 万元。分别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 万元;教育支出 13513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2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9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20 万元;农林水支出 27182 万元。

(四)预计“三保”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69460 万元。分别是:教育支出 752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0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833 万元;农林水支出 319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000 万元。